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华燃气”或“公司”）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首华燃气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3,794,97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379,497,1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金额合计人民币 22,465,797.04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57,031,302.96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773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共募集人民币 1,379,497,1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 20,0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已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1,359,497,100.00 元。2021 年 11 月募集资金分别存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保税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二）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余额合计为 165,914,294.79 元。2022 年度内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事 项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14,527,913.22
加：2022 年度专户及理财利息收入	9,682,719.41
2022 年度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400,000,000.00
减：2022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73,293,611.04
2022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185,000,000.00
2022 年度现金管理支出	1,000,000,000.00
2022 年度银行手续费支出	2,726.8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5,914,294.7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与保荐机构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保税区支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账号 121913653910808 正常使用；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保税区支行，账号 98040078801100002760 正常使用；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账号 10002100177980000037 正常使用；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账号

110906038310966 正常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首华燃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13653910808	945,648,000.00	1,186,659.47
首华燃气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保税区支行	98040078801100002760	413,849,100.00	1,495,597.49
中海沃邦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注 1）	10002100177980000037		102,830,658.85
中海沃邦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注 2）	110906038310966		60,401,378.98
	合计		1,359,497,100.00	165,914,294.79

注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 96,564.80 万元用于石楼西区块天然气阶段性开发项目。石楼西区块天然气阶段性开发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沃邦”）负责实施。为保障石楼西区块天然气阶段性开发项目顺利建设，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96,564.80 万元向中海沃邦提供借款用于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借款年利率为 7.5%，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 36 个月。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中海沃邦、中海沃邦永和分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中海沃邦永和分公司在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结算中心募集资金专户划款 945,647,000.00 元用于向中海沃邦借款并实施石楼西区块天然气阶段性开发项目。

注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根据上述决议，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329.36 万元（不含现金管理支出），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

（三）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不存在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7 月 25 日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8,500 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95,091.43 万元，其中进行现金管理支出 60,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8,500.00 万元，剩余（含利息收入）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中。

2022 年 11 月 29 日，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对不超过 8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2022 年，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滚动管理及取得的投资收益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发行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万元)	收益 计算 方式	起始 日期	到期 日期	理财收 益 (元)	截止 日前 是否 到期
1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 2022 年第 2 期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00	0%+浮动收益率	2022/1/13	2023/1/11		否
2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 262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4%+浮动收益率	2022/12/2	2023/5/31		否
3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 12 月型定制第 14 期	本金保障型	7,000.00	4.15%	2022/1/13	2023/1/5		否

序号	委托方	发行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万元)	收益 计算 方式	起始 日期	到期 日期	理财收 益 (元)	截止 日前 是否 到期
4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66号(363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00	4.50%	2022/1/12	2023/1/9		否
5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智融”65号(180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00	3.80%	2022/1/12	2022/7/10	1,875,918.78	是
6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311期收益凭证产品	固定收益保本型	10,000.00	3.00%	2022/1/11	2022/7/11	1,495,890.41	是
7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312期收益凭证产品	固定收益保本型	10,000.00	3.05%	2022/1/11	2022/10/11	2,290,575.81	是
8	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322期收益凭证产品	固定收益保本型	10,000.00	2.25%	2022/8/9	2022/11/7	560,958.90	是
合计					100,000.00				6,223,343.90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1) 137,949.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29.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964.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石楼西区块天然气阶段性开发项目	否	96,564.80	96,564.80	664.36	664.36	0.69%	2023年12月	不适用 (注2)	尚未达到	未发生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384.91	41,384.91	6,665.00	41,300.09	99.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发生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137,949.71	137,949.71	7,329.36	41,964.4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7月25日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8,5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95,091.43万元，其中进行现金管理支出6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8,500.00万元，剩余（含利息收入）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中。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2022年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支付承销保荐费2,000.00万元（不含增值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1,379,497,1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不含增值税）后的余额1,359,497,100.00元已于2021年11月5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注2）由于该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为天然气井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不能够单独产生效益，需要依赖于公司完整的生产、管理、销售体系，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2022年度内，该项目实现营业收入32.04万元。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瑶

周海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